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GUANG CHEMICAL LIMITED

東光化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2)

於2019年5月24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普通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東光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23日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董事會欣然宣佈，下列普通決議案(「決議案」)於2019年5月24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附註)	
		贊成	反對
1.	採納及通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以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460,004,000 股 (100%)	0股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附註)	
		贊成	反對
2.	宣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股份獲派4港仙	460,004,000 股 (100%)	0股 (0%)
3.	(a) (i) 重選徐希江先生為董事	460,004,000 股 (100%)	0股 (0%)
	(ii) 重選劉金成先生為董事	460,004,000 股 (100%)	0股 (0%)
	(iii) 重選吳世良先生為董事	460,004,000 股 (100%)	0股 (0%)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60,004,000 股 (100%)	0股 (0%)
4.	重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60,004,000 股 (100%)	0股 (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買賣本公司股份	460,004,000 股 (100%)	0股 (0%)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460,004,000 股 (100%)	0股 (0%)
7.	按第5項決議案，增加本公司根據授予董事之授權購回之本公司股份數目	460,004,000 股 (100%)	0股 (0%)

附註：票數及所佔票數百分比乃以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自或委派代表投票所涉及的股份總數為基準計算。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 (1) 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20,472,000股；
- (2)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任何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620,472,000股；
- (3)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對決議案投贊成票；
- (4)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及
- (5) 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各項決議案，因此各項該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東光化工有限公司
主席
王治河

香港，2019年5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治河先生、孫毅先生、孫祖善先生及徐希江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繼敏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秀香女士、劉金成先生及吳世良先生。